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與財務顧問簽訂重組服務協議、披露重大資產重組預案暨公司股票暫不復牌的提示性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6—015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财务顾问签订重组服务协议、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自2016年4月28日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披露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于2016年5月3日披露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协议》，聘请其担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

独立财务顾问。

2016年5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收购境外铌磷业务)〉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自2016年5月11日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按照相关规定另行通知复牌。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